

魯迅在日本



I210.94/54

魯迅在日本

聊城师范学院聊城分院 中文系 图书馆 编

说 明

一、《鲁迅生平资料丛抄》是为中文系学生编写的一套教学参考书，包括：《鲁迅在绍兴》、《鲁迅在日本》、《鲁迅在杭州》、《鲁迅在北京》（一、二）、《鲁迅在厦门》、《鲁迅在广州》、《鲁迅在上海》（一、二、三），将分辑编印。

二、收入这一辑的文章，有些是在报刊上发表过的，辑入本书时大都由原作者进行了修订。有一部分是应编者要求，专门为我们撰写或翻译的。

三、这一辑由薛绥之同志编辑，王富仁、彭鸣亚同志校订。

四、限于水平和条件，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欢迎同志们提出批评。

目 录

鲁迅在日本……………许寿裳(1)

回忆鲁迅早年在弘文学院的片断……………沈颢民(24)

鲁迅在弘文学院到底学些什么

——对“学习日语说”的商榷……………敬 文(35)

鲁迅早年的活动点滴……………沈颢民(54)

鲁迅与弘文学院的学潮……………龚济民(58)

五十年前的学友——鲁迅先生……………厉绥之(62)

鲁迅在仙台二三事……………薛绥之(64)

鲁迅仙台事迹杂考……………文怀璋(75)

仙台与短刀——广濑川畔

的鲁迅……………竹内实 刘永鑫译(86)

了解鲁迅留日时期生活的一份资料

——关于《清国留学生会馆

第一次报告》……………王若海 文景迅(93)

浅谈鲁迅在日本时期的二三事 ……………陈友雄(101)

鲁迅留日时期的两段史实 ……………文海石(109)

关于鲁迅留日时期的几个史实新证

——介绍《清国留学生会馆第五

次报告》……………陈友雄(119)

鲁迅与光复会……………王杏根(128)

鲁迅与《浙江潮》……………王若海 文景迅(138)

鲁迅与日本……………增田涉 林焕平译(147)

与鲁迅先生相处的日子……………增田涉 卞立强译(174)

鲁迅与增田涉……………薛绥之(191)

鲁迅与日本友人山本初枝……………李 菁(209)

鲁迅与辛岛骁

——读鲁迅《致辛岛骁信》札记……………熊 融(219)

鲁迅在日本……………山田野理夫 严绍璁译(229)

为了永恒的纪念

——记仙台鲁迅纪念碑揭幕典礼……………许广平(242)

鲁迅研究在日本……………薛绥之(248)

鲁迅的《阿Q正传》和它在日本的影响……………李 菁(265)

鲁迅筹划的中日进步文化交流活动

——兼谈鲁迅佚文《“中国杰作

小说”小引》……………熊 融(274)

鲁迅四次赴日史料略述……………王德林 谢德铨(279)

鲁迅留学时期年表……………静君编(294)

鲁迅在日本

许寿裳

一 剪 辮

一九〇二年初秋，我以浙江官费派往日本东京留学，初入弘文学院豫备日语；鲁迅已经在那里。他在江南班，共有十余人，也正在豫备日语，比我早到半年。我这一班也有十余人，名为浙江班，两班的自修室和寝室虽均是毗邻，当初却极少往来。我们二人怎样初次相见，谈些什么，已经记不清了。大约隔了半年之后吧，鲁迅的剪辮，是我对他的印象中要算最初的而且至今还历历如在目前的。

留学生初到，大抵留着辮子，把它散盘在囱门上，以便戴帽。尤其是那些速成班有大辮子的人，盘在头顶，使得制帽的顶上高高耸起，形成一座富士山，口里说着怪声怪气的日本话。小孩们见了，呼作“辮辮波子”。我不耐烦盘发，和同班韩强士，两个人就在到东京的头一天，把烦恼丝剪掉了。那时江南班还没有一个人剪辮的。原因之一，或许是监督——官费生每省有监督一人，名为率领学生出国，其实在东毫无事情，连言语也不通，习俗也不晓，真是官样文章——不允许吧。可笑的是江南班监督姚某，因为和一位姓钱的女子有奸私，被邹容等五个人闯入寓中，先批他的嘴巴，

后用快剪刀截去他的辫子，挂在留学生会馆里示众，我也兴奋地跑去看过的。姚某便只得狼狈地偷偷地回国去了。鲁迅剪辫是江南班中的第一个，大约还在姚某偷偷回国之先，这天，他剪去之后，来到我的自修室，脸上微微现着喜悦的表情。我说：“阿，壁垒一新！”他使用手摩一下自己的头顶，相对一笑。此情此景，历久如新，所以我说这是最初的，而且至今还历历如在目前的一个印象。

鲁迅对于辫子，受尽痛苦，真是深恶而痛绝之，他的著作里可以引证的地方很多，记得《呐喊》便有一篇《头发的故事》，说头发是我们中国人的宝贝和冤家。晚年的《且介亭杂文》里有云：

对我最初提醒了满汉的界限的不是书，是辫子。这辫子，是砍了我们古人的许多头，这才种定了的，到得我有知识的时候，大家早忘却了血史，反以为全留乃是长毛，全剃好象和尚，必须剃一点，留一点，才可以算是一个正经人了。而且还要从辫子上玩出花样来……（《病后杂谈之余》）

鲁迅回国之后，照例装假辫子，也受尽侮辱，同书里有云：

“不亦快哉！”——到了一千九百十一年，的双十，后来绍兴也挂起白旗来，算是革命了，我觉得革命给我的好处，最大，最不能忘的是我从此可以昂头露顶，慢慢的在街上走，再不听到什么嘲骂。几个也是没有辫子的老朋友从乡下来，一见面就摩着自己的光头，从心底里笑了出来道：哈哈，终于也有了这一天了。（同上）

鲁迅的那篇绝笔《因太炎先生而想起的二三事》（《且介亭杂文末编》）有云：

……假使都会上有一个拖着辫子的人，三十左右的壮年和二十上下的青年，看见了恐怕只以为珍奇，或者竟觉得有趣，但我却仍然要憎恨，愤怒，因为自己是曾经因此吃苦的人，以剪辫为一大公案的缘故。我的爱护中华民国，焦唇敝舌，恐其衰微，大半正为了使我们得有剪辫的自由，假使当初为了保存古迹，留辫不剪，我大约是决不会这样爱它的。

看了上面所引，鲁迅在初剪辫子的时候，那种内心的喜悦，也就可以推测，无怪不知不觉地表现到脸上来了。

二 屈原和鲁迅

鲁迅在弘文学院时，已经购有不少的日本文书籍，藏在书桌抽屉内，如拜伦的诗、尼采的传、希腊神话、罗马神话等等。我看见了这些新书中间，夹着一本线装的日本印行的《离骚》——这本书，他后来赴仙台学医，临时赠给我了——稍觉得有点奇异。这也是早期印象之一。他曾经对我说过：“《离骚》是一篇自叙和托讽的杰作，《天问》是中国神话和传说的渊藪。”所以他的中国文学史①上，关于《离骚》有这样的话：

……其辞述己之始生，以至壮大，迄于将终，虽怀内美，重以修能，正道直行，而罹谗贼，于是放言遐

想，称古帝，怀神山，呼龙虬，思姝女，申紆其心，自明无罪，因以讽谏。……次述占于灵氛，问于巫咸，无不劝其远游，毋怀故宇，于是驰神纵意，将翱将翔，而阗怀宗国，终又宁死而不忍去也……

他的《中国小说史略》上，关于《天问》说：

……若求之诗歌，则屈原所赋，尤在《天问》中，多见神话与传说，如“夜光何德，死则又育？厥利惟何，而顾菟在腹？”“鲧何所营？禹何所成？康回凭怒，地何故以东南倾？”“昆仑县圃，其尻安在？增城九重，其高几里？”“鲧鱼何所？魇堆焉处？羿焉弹日？乌焉解羽？”是也。

记得郭沫若先生著《庄子与鲁迅》一文，说鲁迅熟于《庄子》，就其文章中惯用《庄子》的词句摘了好多出来，这话是确当的。鲁迅又熟于屈子，我也仿照就其几首旧诗中，很粗略地摘一点出来，以见一斑。其中有全首用骚词，如：

一枝清采妥湘灵，九畹贞风慰独醒。

无奈终输萧艾密，却成迁客播芳馨。

此外，如：

词句	诗题	著作年分
荃不察	自题小像	一九〇三
扶桑	送增田涉君归国	一九三一
美人不可见	无题	同上
浩歌	同上	同上
佳人	送O.E.君携兰归国	同上

遗远者	同上	同上
湘灵	湘灵歌	同上
浩荡	无题	一九三二
洞庭木落	同上	同上
渺渺	同上	同上
春兰秋菊	偶成	同上
华灯	所闻	同上
玄云	无题二首	同上
惆怅	同上	同上
无女耀高丘	悼丁君	一九三三
蛾眉	报载患脑炎戏作	一九三四
众女	同上	同上
芳草变	秋夜有感	同上

又鲁迅采作《彷徨》题词的是：

朝发轫于苍梧兮，夕余至乎县圃；

欲少留此灵琐兮，日忽忽其将暮。

吾令羲和弭节兮，望崦嵫而勿迫；

路曼曼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

这八句正写升天入地，到处受阻，不胜寂寞彷徨之感。

又鲁迅在北平阜成门内，西三条胡同寓屋书室，所谓“老虎尾巴”者，壁上挂着一副他的集骚句，倩乔大壮写的楹联，其文为：

望崦嵫而勿迫；恐鹈鴂之先鸣！

这表明格外及时努力，用以自励之意。

我早年和鲁迅谈天，曾经问过他，《离骚》中最爱诵的

是那几句？他便不假思索，答出下面的四句：

朝吾将济于白水兮，登阊风而縹马。

忽反顾以流涕兮，哀高丘之无女！

依我想，“女”是理想的化身。这四句大有求不到理想的人誓不罢休之意，所以下文还有“折琼枝以继佩”之句。

至于说“《天问》是中国神话和传说的渊藪”，也是正当的。可惜书中至今还有未得其解的地方，自近年来，卜辞出土，新证遂多，使难以索解之文渐次明白了。例如王国维先生考定了《山海经》中屡称帝俊，俊就是帝嚳；又所说王亥（《大荒东经》）确是殷代的先祖。于是《天问》中，“该秉季德……恒秉季德……”，足以证明了“该”即王亥，乃始作服牛之圣。“恒”是王恒，也是殷的先祖。所以王先生说：

王亥与上甲微之间，又当有王恒一世，以《世本》《史记》所未载，《山经》《竹书》所不详，而今于卜辞得之；《天问》之辞，千古不能通其解者，而今由卜辞通之，此治史学与文学者所当同声称快也。

①指鲁迅任职厦门大学时所编写的讲议稿《中国文学史略》，后改题为《汉文学史纲要》。

三 杂谈名人

二十世纪初年，我国译界负盛名的有两人：曰严复，曰

林紓。鲁迅受过这两人的影响，后来却都不大佩服了。有一天，我们谈到《天演论》，鲁迅有好几篇能够背诵，我呢，老实说，也有几篇能背的，于是二人忽然把第一篇《察变》背诵起来了——

赫胥黎独处一室之中，在英伦之南，背山而面野，槛外诸境，历历如在几下。乃悬想二千年前，当罗马大将恺撒未到时，此间有何景物？计惟有天造草昧，人功未施，其藉征人境者，不过几处荒坟，散见坡陀起伏间；而灌木丛林，蒙茸山麓，未经删治如今日者则无疑也。……

鲁迅到仙台以后，有一次给我通信，还提及《天演论》，开个玩笑。大意是说仙台气候寒冷，每天以入浴取暖。而仙台浴堂的构造，男女之分，只隔着一道矮的木壁。信中有云：“同学阳狂，或登高而窥裸女。”自注：“昨夜读《天演论》，故有此神来之笔！”

严氏译《天演论》，自称达旨。为什么称达旨呢？只要取赫胥黎的原本——《进化和伦理学》，和严氏所译一对照，便可了然。原本中只是一节，而译本扩充为一篇。这是达了，究竟不能说是译书的正法。他又译穆勒的《名学》，亚丹斯密的《原富》，斯宾塞的《群学肄言》，甄克思的《社会通论》，较为进步。总之，他首开风气，有筚路蓝缕之功。鲁迅时常称道他的“一名之立，旬月踟蹰，我罪我知，是存明哲”，给他一个轻松的绰号，叫做“不佞”。——鲁迅对人，多喜欢给予绰号，总是很有趣的。后来，我们读到章太炎先生的《社会通论商兑》，有云：

就实论之，严氏固略知小学，而于周秦两汉唐宋先儒之文史，能得其句读矣。然相其文质，于声音节奏之间，犹未离于帖括。申夭之态，回复之词，载飞载鸣，情状可见，盖俯仰于桐城之道左，而未趋其庭庑者也……

从此鲁迅对于严氏，不再称“不佞”，而改称“载飞载鸣”了。

林纾译述小说有百余种之多，也是首开风气的事业。他不谙原文，系经别人口述，而以古文笔法写出。出版之后，鲁迅每本必读，而对于他的多译哈葛德和科南道尔的作品，却表示不满。他常常对我说：“林琴南又译一部哈葛德！”又因其不谙原文，每遇叙难状之景，任意删去，自然也不以为然。

严林二人之外，有蒋智由，也是一位负盛名的维新人物而且主张革命的。他居东颇久，我和鲁迅时常同往请教的，尤其在章先生上海入狱的时候。他当初还未剪辮，喜欢戴一顶圆顶窄檐的礼帽，通俗所谓绅士帽者是。他的诗文清新，为人们所传诵，例如《送蜀耳山人归国诗》：

亭皋飞落叶，鹰隼出风尘。

慷慨酬长剑，艰难付别尊。

敢云吾发短，要使此心存。

万古英雄事，冰霜不足论！

蜀耳山人指吾友陶焕卿，归国是以为的运动革命。焕卿名成章，是一位革命者，留学未久，即行返国，生平蓬头垢面，天寒时，用草绳做衣带，芒鞋日行八九十里，运动浙东

诸县的豪俊起义，屡遭危难，而所向有功。又游南洋群岛，运动侨民。辛亥年自爪哇归时，浙江已反正了，举汤寿潜为都督了。焕卿被任为参议，郁郁不得志，自设光复军总司令部于上海，募兵，为忌者所暗杀。我撰挽联有云：“看今日江山光复，如火如荼，到处染我公心血。”观云这首诗的头两句，就很能映出焕卿的时代背景及其一鸣惊人的神采。

又有一首是“金陵有阁祀湘乡曾氏，悬额：‘江天小阁坐人豪’，有人以擘窠大字题其上曰：‘此杀我同种汉贼曾国藩也’。诗以记之。”

“江天小阁坐人豪”，收拾河山奉满朝。

赢得千秋题汉贼，有人史笔已如刀。

可是有一次，蒋氏谈到服装问题，说满清的红缨帽有威仪，而指他自己的西式礼帽则无威仪。我们听了，颇感奇怪。辞出之后，鲁迅便在路上说：“观云的思想变了。”我点点头。我们此后也不再去。果然，不久便知道他和梁启超组织政闻社，主张君主立宪了。于是鲁迅便给他一个绰号——“无威仪”。

四 《浙江潮》撰文

一九〇二年春，章太炎先生避地东京，和中山先生会见，英杰定交，同谋革命，同时发起“中夏亡国二百四十二周年纪念会”以励光复，并且撰书告留学生，极为沉痛。有云：“……愿吾滇人无忘李定国，愿吾闽人无忘郑成功，愿

吾越人无忘张煌言，愿吾桂人无忘瞿式耜，原吾楚人无忘何腾蛟，愿吾辽人无忘李成梁！……”鲁迅那时已在东京，当然受到这位革命前辈的莫大的影响。

翌年，章先生在沪，又和同志公开讲演革命，讲稿辄在《苏报》上发表，后来竟成了轰动全国的《苏报》案。章先生和邹容虽因此而入狱，然而革命党的声气从此大盛，和清政府对质于公堂，俨然成了敌国之势。这时候，东京方面，杂志云起，《浙江潮》也出世了。命名之始，就起了两派的争执；温和的一派主张用浙江同乡会月刊之类，激烈的一派大加反对，主张用这个名称，来作革命潮汹涌的象征。起初由孙江东，蒋百里二人主编。百里撰《发刊词》，有云：“忍将冷眼，睹亡国于生前，剩有雄魂，发大声于海上。”其最引人注意的，是登载章先生狱中的诗四首，最为鲁迅所爱诵，现录两首于下：

狱中闻湘人杨度被捕有感二首。六月十八日

神狐善埋骨，高鸟喜回翔。
保种平生愿，征科绝命方。
马肝原识味，牛鼎未忘香。
千载《湘军志》，浮名是锁缰。
衡岳无人地，吾师洪大全。
中兴参诸将，永夜遂沈眠。
长策惟干禄，微言是借权。
藉君好颈子，来者一停鞭。

还有章先生的《张苍水集后序》，也是鲁迅所爱诵的，其末段有云：

……乃夫提师数千，出入江海，一呼南畿，数郡皆蒲伏，至江淮鲁卫诸豪，悉诣军门受约束，群虏膏栗，丧气而不敢动。若公者，非独超越史何诸将相，虽宋之文李，犹愧之矣。余生后于公二百四十岁，公所挾伐者益衰。然戎夏之辨，九世之仇，爱类之念，犹湮郁于中国。雅人有言：“我不见兮，言从之迈”，欲自杀以从古人也。余不得遭公为执牧圉，犹得是编丛杂书数札，庶几明所乡往。有读书而犹忍与彼虏终古者，非人也！

这时我和鲁迅已经颇熟，我觉得他感到孤寂，其实我自己也是孤寂的。刚刚为了接编《浙江潮》，我便向他拉稿。他一口答应，隔了一天便缴来一篇——《斯巴达之魂》。他的这种不谦让，不躲懒的态度，与众不同，诺言之迅和撰文之迅，真使我佩服！这篇文章是少年作，借斯巴达的故事，来鼓励我们民族的尚武精神。后来他虽自惭幼稚，其实天才没有不从幼稚生长来的。文中叙将士死战的勇敢，少妇斥责生还者的严厉，使千载以下的读者如见其人！

鲁迅又撰一篇《说钼》，这是新元素“镭”的最初的介绍，那时候“镭”刚刚被居里夫妇发现，鲁迅便作文以饷国人，并且唤起纯粹科学研究的重要。

五 仙台学医

鲁迅往仙台学医的动机有四：我在《鲁迅的生活》和《回忆鲁迅》两文中已经叙明了。别后，他寄给我一张照

片，后面题着一首七绝诗，有“我以我血荐轩辕”之句，我也在《怀旧》文中，首先把它发表过了。现在只想从他的仪容和风度上追忆一下：

鲁迅的身材并不见高，额角开展，颧骨为高，双目澄清如水精，其光炯炯而带着幽郁，一望而知为悲悯善感的人。两臂矫健，时时屏气曲举，自己用手抚摩着；脚步轻快而有力，一望而知为神经质的人。赤足时，常常盯住自己的脚背，自言脚背特别高，会不会是受着母亲小足的遗传呢？总之，他的举动言笑，几乎没有一件不显露着仁爱 and 刚强。这些特质，充满在他的生命中，也洋溢在他的作品上，以成为伟大的作家，勇敢的斗士——中华民族的魂。

他的观察很锐敏而周到，仿佛快镜似的使外物不能遁形。因之，他的机智也特别丰富，文章上固然随处可见，谈吐上尤其层出不穷。这种谈锋，真可谓一针见血，使听者感到痛快，有一种涩而甘，辣而腴的味道。第三章所举给人绰号，便是一个例子。吾友邵铭之听他的谈话，曾当面评为“毒奇”。鲁迅对这“毒奇”的二字评，也笑笑首肯的。

他在医学校，曾经解剖过许多男女老幼的尸体。他告诉我：最初动手时，颇有不安之感，尤其对于年青女子和婴孩幼儿的尸体，常起一种不忍破坏的情绪，非特别鼓起勇气，不敢下刀。他又告诉我：胎儿在母体中的如何巧妙，矿工的炭肺如何墨黑，两亲花柳病的贻害于小儿如何残酷。总之，他的学医，是出于一种尊重生命和爱护生命的宏愿，以便学成之后，能够博施于众。他不但对于人类的生命，这样尊重爱护，推而至于渺小的动物亦然。不是《呐喊》里有一篇